

## 八、小微企业声明函

注: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 否则无需提供

###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非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非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 鸡西市滴道区兰岭乡人民政府)的(项目名称: 兰岭乡河北村、平安村、新建村村内路新建项目(施工))采购活动, 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道路施工),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从业人员 18 人, 营业收入为 1168.75815 万元, 资产总额为 197.720341 万元, 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04月26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首页 /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含个体工商户)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查询

小微企业库说明

小微企业  
信息争议申诉

•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 91230109MA1CLT564J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15日

登记机关: 哈尔滨市松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首页 | 上一页 | 1 | 下一页 | 尾页

版权所有: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 京ICP备18022389号-2

技术支持电话: 010-88650856

技术咨询: 微信搜索“你呼我应”公众号 注册后在线咨询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编: 100820

政府网站  
找错



交易执行系统 [230304]230301[CS]20240006 第(1)页 共1页 2024-04-25 18:16:46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04-25 18:16:46

# 审计报告

交易执行系统 [230304]230301[CS]20240006 第(1)包 2024-04-25 18:16:46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HEILONGJIANG HENGT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04-25 18:16:46

##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黑恒会师【申报】字【2024】第 0024 号

### 审计报告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计了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2023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 一、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或增加描述其他信息的任何重大错报的陈述）。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贵公司、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保持了职业怀疑。我们同时:

-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对这些风险有针对性地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



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包括我们在审计中识别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等事项进行沟通。

我们还就遵守关于独立性的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就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与治理层进行沟通。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哈尔滨市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年02月01日

#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6,992.09	3,018.00	短期借款	31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1,324,764.00	
应收账款	4	830,056.90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应付职工薪酬	35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3,687.63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650,000.00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490,102.97		其他应付款	39	491,431.92	64,503.48
其中: 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812,508.29	64,503.48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1,977,151.96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股权投资	1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	17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固定资产原价	18	1,029.00		资本公积	49		
减: 累计折旧	19	977.55		盈余公积	5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51.45		未分配利润	51	164,695.12	-61,485.48
在建工程	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164,695.12	-61,485.48
无形资产	2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1,977,203.41	3,018.00
开发支出	23						
长期待摊费用	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25						
流动资产合计	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						
资产总计	28	1,977,203.41	3,018.00				
	29						
	30						



## 利润表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1,687,581.50
减：营业成本	2	10,969,370.93
税金及附加	3	22,418.58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税、排污费	10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461,779.61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412.54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233,599.84
加：营业外收入	22	1,930.69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32.87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35,497.66
减：所得税费用	31	8,668.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226,829.49

黑龙江恒大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核专用章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12月31日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累计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1,544,572.8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	11,264,393.02
支付的职工薪酬	4	450,056.63
支付的税费	5	169,448.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	-339,324.9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收回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收到的现金	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	
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3	1,02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	-1,029.0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	344,328.05
吸收投资者投资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偿还借款本金支付的现金	18	
偿还借款利息支付的现金	19	
分配利润支付的现金	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344,328.05
<b>四、现金净增加额</b>	23	3,974.09
加：期初现金余额	24	3,018.00
<b>五、期末现金余额</b>	25	6,992.09



## 会计报表附注

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一、公司简介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06 月 15 日正式成立，取得哈尔滨新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230109MA1CLT564J 号《营业执照》。住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智谷二街 3043 号哈尔滨松北（深圳龙岗）科技创新产业园 10 栋 8 楼 803-697 室。法定代表人：郭志永。注册资金：4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建筑智能化工程施工；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消防设施工程施工；施工专业作业；消防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电气安装服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环保咨询服务；电力设施器材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对外承包工程；体育场地设施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住宅水电安装维护服务；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主要会计政策

####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及《企业会计制度》。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记账原则和计价基础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以实际（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 4、应收账款及坏账核算

应收及预付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预付账款。应收及预付款项应按照实际发生额记账，并按照往来户名等设置明细账，进行明细核算。

坏账损失的核算采用直接转销法。

#### 5、存货核算方法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等。存货在取得时，以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本公司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度。

#### 6、固定资产及折旧

将使用期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人民币 2000 元的实物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固定资产的折旧率采用分类折旧率，折旧按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的原价、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估计残值率确定。

#### 7、无形资产计价及摊销政策

无形资产用于核算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商誉等各种无形资产的价值。无形资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无形资产自取得当月起按相关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孰短的期限内分期摊销。如果合同未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亦无规定有效年限的，按 10 年期限平均摊销。

#### 8、收入确认原则

遵循权责发生制原则和实质重于形式原则。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和其他收入。其中以非货币形式取得的收入，按照公允价值确定收入额。发生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视同销售货物。

#### 9、成本和期间费用的核算

成本计入所生产的产品、提供劳务的成本；期间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期间费用包括经营费用、管理费用和财务费用。

#### 10、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1、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应付税款法核算企业所得税。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所得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的应纳税所得额作为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的基数。

**三、会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期末余额	6,992.09 元
2、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830,056.90 元
3、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	650,000.00 元
4、 存货	期末余额	490,102.97 元
5、 固定资产原价	期末余额	1,029.00 元
6、 累计折旧	期末余额	977.55 元
7、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期末余额	51.45 元
8、 应付账款	期末余额	1,324,764.00 元
9、 应交税费	期末余额	-3,687.63 元
10、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	491,431.92 元
11、 未分配利润	期末余额	164,695.12 元
12、 营业收入	本期发生额	11,687,581.50 元
13、 营业成本	本期发生额	10,969,370.93 元
14、 税金及附加	本期发生额	22,418.58 元
15、 管理费用	本期发生额	461,779.61 元
16、 财务费用	本期发生额	412.54 元
17、 营业外收入	本期发生额	1,930.69 元
18、 营业外支出	本期发生额	32.87 元
19、 所得税费用	本期发生额	8,668.17 元
20、 净利润	本期发生额	226,829.49 元

**四、或有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五、承诺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七、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事项。

上述 2023 年度的会计报表和**有关注释**，系我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编制。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执行系统 [230304]230301[CS]20240006 第(1)包 2024-04-25 18:16:46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04-25 18:16:4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  
91230199MA1CA2PJX8

名称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21年06月18日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合伙期限 2021年06月18日至2071年06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长江  
主要经营场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天顺街8号4层406-1室  
经营范围 从事会计师事务所业务、税务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开发区分局  
2021年06月18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0008505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名称: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丁长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天顺街8号4层406-1室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23010013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会[2021]4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7年03月23日

发证机关: 黑龙江省财政厅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交易执行系统 [230304]230301[CS]

2024-04-23 16:48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

姓名: 丁长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8-10-09  
工作单位: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 320102196810093211

证书编号: 231300012142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0 年 12 月 20 日

交易执行系统 [230304]230301[CS]

2024-04-23 16:48

黑龙江乔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于忠禹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11-22  
工作单位: 黑龙江恒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231004198211220915

证书编号: 230100130758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7 年 09 月 13 日

